

附件 1

兴海县老干局

2019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兴海县老干局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兴海县老干局部门 2019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收支总表
- 七、部门收入总表
- 八、部门支出总表
- 九、部门项目支出表

第三部分 兴海县老干局部门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兴海县老干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主要职能、一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关于老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规定；向上级报告全市老干部工作情况，并提出意见和建议；协助市委市政府制定、完善本市老干部工作的政策、规定。

(2) 指导全县各老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规定，并对具体执行情况进行督促、检查。

(3) 调查研究落实老干部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并协调有关部门提出解决办法。

(4) 指导老干部党支部建设和老干部思想政治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机构情况，属独立核算单位，属单户录入，行政单位，执行行政单位会计制度，为一级预算单位。

人员情况，核编5人（事业编制5人），实有在职5人。

序号	单位名称
1	兴海县老干局

第二部分 兴海县老干局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
表 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9 年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 类）	合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18.60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7.96	157.96	
（一）经费拨款收入	2018.60	二. 卫生健康支出	19.60	19.60	
（二）专项收入		三. 住房保障支出	16.79	16.79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四. 公共安全支出			
（四）罚没收入		五. 教育支出			
（五）国有资源（资产） 有偿使用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七. 文化体育与传媒 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1824.25	1824.25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2018.60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2018.60	2018.60	

部门公开表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9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018.60	2018.6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7.96	157.96	
	31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57.96	157.96	
	31	01	行政运行	145.55	145.55	

201					
201	3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取暖费）	12.41	12.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4.25	1824.25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824.25	1824.25
208	05	0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7.33	137.33
208	05	05	机构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22	32.22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654	1654
	27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	0.7
208	27	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	0.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60	19.6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60	19.6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9.60	19.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79	16.79
	02		住房改革支出	16.79	16.7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6.79	16.79

部门公开表 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19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类	科目编码款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018.60	1995.80	22.8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9.47	219.47	
	1	基本工资	43.98	43.98	
	2	津贴补贴	96	96	
	3	奖金	5.57	5.57	
	4	养老金	32.22	32.22	
	5	医疗保险	19.6	19.6	
	6	失业保险	0.7	0.7	
	7	取暖费	4.61	4.61	
	8	住房公积金	16.79	16.7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8		22.8
	1	办公费	0.45		0.45
	2	印刷费	0.1		0.1
	3	手续费	0.05		0.05
	4	水费	0.25		0.25
	5	电费	0.75		0.7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19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类	科目名称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6	邮电费	0.1		0.1
	7	办公用房取暖费	1.8		1.8
	8	差旅费	0.45		0.45
	8	维修费	0.15		0.15
	9	租赁费	0.05		0.05
	10	培训费	0.15		0.15
	1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5		0.5
	12	其他交通费	0.2		0.2
	13	工会经费	2.8		2.8
	14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		1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76.33	1776.33	
	1	离休费特许费	0.98	0.98	
	2	退休费管理费	60	60	
	3	退职（役）费	53.35	53.35	
	4	丧葬费	8	8	
	5	退休人员工资	1654	1654	

部门公开表 4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年度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 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本年预算数	0.5			0.5		0.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9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部门公开表 6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9年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2019年预算数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018.60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7.96
（一）经费拨款收入	2018.60	二. 卫生健康支出	19.60
（二）专项收入		三. 住房保障支出	16.79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四. 公共安全支出	
（四）罚没收入		五. 教育支出	
（五）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七.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4.25
三. 上级补助收入		九.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四. 事业收入		十. 节能环保支出	
其中：教育收费收入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五.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二. 农林水支出	
六.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七. 其他收入		十四.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2018.60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2018.60
八.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二十七. 结转下年	
九. 上年结余			
收 入 总 计	2018.60	支 出 总 计	2018.60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及功能科目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使用以前年度结余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的收支差额		
类	款	项		2018.60		2018.60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7.96		157.96									
	31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57.96		157.96									
201	31	01	行政运行	145.55		145.55									
201	3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41		12.41									
208			社会保障	1824.25		1824.25									

			和就 业支 出										
	05		行政 事业 单位 离退 休	1824.25	1824.25								
208	05	01	归 口管 理行 政单 位离 退休	137.33	137.33								
208	05	05	机 关事 业单 位基 本养 老保 险缴 费支 出	32.22	32.22								
208	05	99	其 他行 政事 业离 退休 支出	1654	1654								
	27		其 他社 会保 障和 就业 支出	0.7	0.7								
208	27	01	其 他社 会保 障和 就业 支出	0.7	0.7								
210			卫 生 健 康 支 出	19.60	19.60								
	11		行 政	19.60	19.60								

			事业 单位 医疗										
210	11	01	行政 单位 医疗	19.60	19.60								
221			住房 保障 支出	16.79	16.79								
	02		住房 改革 支出	16.79	16.79								
221	02	01	住房 公积 金	16.79	16.79								

部门公开表 8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及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 支出	项 目 支 出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支 出	对 下 级 单 位 补 助 支 出	其 他 支 出
类	款	项								
			合计	2018.60	2018.60					
			兴海县老干部局	2018.60	2018.60					
			兴海县老干部局（本 级）	2018.60	2018.60					
2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7.96	157.96					
	31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 关机构事务	157.96	157.96					
20	31	01	行政运行	145.55	145.55					
20	3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41	12.41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4.25	1824.25					

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824.25	1824.25														
208	05	0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7.33	137.33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22	32.22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654	1654														
	27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	0.7														
208	27	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	0.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60	19.6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60	19.6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9.60	19.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79	16.79														
	02		住房改革支出	16.79	16.7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6.79	16.79														

部门公开表 9

部门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及功能科目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使用以前年度结余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的收支差额						
类	款	项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57.96 万元，占 7.8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824.25 万元，占 90.37%，卫生健康（类）支出 19.60 万元，占 0.97%，住房保障（类）支出 16.79 万元，占 0.84%。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事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145.55 万元，占总支出的 7.2%，比上年度增加 78.18 万元，增加 116%；科目调整及工资变动；

2、一般公共事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12.41 万元，占总支出的 0.61%，比上年度减少 0.19 万元，减少 1.6 %，原因是工资变动；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137.33 万元，占总支出 6.8%，比上年度增加 6.12 万元，增加 23 %，原因是工资变动。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32.22 万元，占总支出 1.6%，比上年度增加 6.12 万元，增加 23 %，原因是工资变动。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项)1654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1585.67 万元，95.87 %，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了全县退休人员工资及

奖金发放。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0.7万元,比2018年0.48万元,69%,主要原因是工资变动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19.6万元,占总支出0.1%,比上年度增加19.60万元;增加100%,原因是上年度养老金预算由财政统一做,本单位不做预算。

8、住房保障支出(类)支付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6.79万元,占总支出的0.83%,比上年度增,1.13万元,增加7%,原因是工资变动。

三、关于兴海县老干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兴海县老干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018.6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995.8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43.98万元、津贴补贴96万元、奖金5.57万元、养老金32.22万元、医疗保险金19.6万元、失业保险金0.7万元、取暖费4.61万元、住房公积金16.79万元、离休特许费0.98万元、退休管理费60万元、退职53.35万元、丧葬费8万元、退休人员工资1654万元;

公用经费22.8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0.45万元、印刷费0.1万元、手续费0.05万元、水费0.25万元、电费0.75万

元、邮电费 0.1 万元、办公用房取暖费 1.8 万元、差旅费 0.45 万元、维修费 0.15 万元、租赁费 0.05 万元、培训费 0.15 万元、公务用车维护费 0.5 万元、其他交通费 0.2 万元、工会 2.8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 万元。

四、关于兴海县老干局 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兴海县老干局 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5 万元，与 2018 年一致，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5 万元，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与 2018 年三公经费一致。

五、关于兴海县老干局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兴海县老干局 2019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关于兴海县老干局 2019 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兴海县老干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018.60；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7.9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4.2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9.6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6.79 万元。

兴海县老干局 2019 年收支总预算 2018.60 万元。

七、关于兴海县老干局 2019 年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兴海县老干局 2019 年收入预算 2018.60 万元，其中：一般

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018.60 万元。

八、关于兴海县老干局 2019 年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兴海县老干局 2019 年支出预算 2018.6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18.60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

九、关于兴海县老干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主要是兴海县老干局没有项目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9 年兴海县老干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2.80 万元。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19 年兴海县老干局没有政府采购。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底，兴海县老干局没有有车辆。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9 年兴海县老干局万元绩效目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如收入，收入等。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收入等。

(五) 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七)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款）行政运行（项）：指部门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三、其他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财政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